

南阳市物业服务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房屋装饰装修企业诚信经营动态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南阳市房地产市场管理,加强对物业服务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房屋装饰装修企业的动态监管,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立房地产企业及执(从)业人员信用档案系统的通知》(建住房函[2002]192号)和最高人民法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通知》(高检会[2015]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从事物业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装饰装修(以下简称房地产企业)经营活动的企业(包括本市和外地),适用本办法。包括以下类别:

- (一)物业服务企业;
- (二)房地产经纪机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
- (三)房屋装修装饰企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诚信信息,是指用于识别企业身份,反映企业状况、履约能力,日常工作、信用档案和市、县(区)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对房地产行业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管理过程中产生的与诚信有关的数据、资料。

第四条 市、县(区)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逐步建立完善诚信奖惩制度,在市场准入、资质管理、招标投标、市场监管、表彰评优等工作中,充分利用已公布的行业企业的诚信信息,依法对守信行为给予激励,对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第五条 经纪纪检监察部门或公安部门调查属实,检察机关侦查认定、审判机关判决生效的有行贿行为的企业(包括企业法和企业从业人员),直接列入南阳市房地产行业企业“黑名单”。

第二章 诚信信息建立

第六条 在本市从事房地产行业活动的企业应当向市、县(区)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申报企业资质等有关内容的基础资料,签订诚信承诺书,由市、县(区)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按照一企业一档案的方式建立《南阳市、县(区)房地产行业企业诚信档案》,并作为企业管理档案长期保存。

第七条 《南阳市、县(区)房地产行业企业诚信档案》,包括企业的基本情况、业绩情况、变更情况、良好行为、不良行为、信用等级等内容。
(一)基本情况:企业工商注册和财务基本情况、基本账户及组织机构代码;企业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资质标准中要求的企业股东、主要执业人员及从业人员的状况;企业主项及增项资质、资格的类别及等级、安全生产许可有效期及监督检查记录;企业取得的技术专利、科技成果;市外企业在南阳设立分公司的办公场所和技术管理人员;

(二)业绩情况: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规模、业务范围、完成时间,以及业绩评定情况等;

(三)变更情况:变更事项、变更内容、变更时间等;

(四)良好行为情况:良好行为信息是房地产市场各方主体及从业人员在从事经营活动中遵守有关房地产经营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行为规范,诚信经营,受到各级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专业部门的奖励和表彰,所形成的良好行为记录情况。包括下列内容:

- 1.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从业人员受到县、区(含县区)以上党委和政府、房地产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市级工程管理机构的通报表彰及表扬情况;
- 2.被评为县、区(含县区)以上“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 3.企业获得工程设计、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等奖项;
- 4.企业获得的管理体系认证(主要指ISO管理体系认证)。

(五)不良行为情况:不良行为信息是房地产市场各方主体及从业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执行业务行为规范,经县、区(含县区)级以上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以及其他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查实,给予行政处罚或者行政处理的行为记录情况;

不良行为信息包括下列内容:

- 1.受到各级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行为记录;
- 2.受到各级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书面通报批评的行为记录;
- 3.被媒体曝光经查实的不良行为记录;
- 4.发生较大及以上等级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事故,造成严重后果;
- 5.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的行为记录;
- 6.将承包的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工程;
- 7.引起异常、越级、群体上访,影响社会稳定和正常社会秩序,经核实确实存在侵害群众利益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 8.对各级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行政执法与监督检查中下发执法建议书、隐患整改通知单及处罚决定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造成较大经济损失或社会不良影响;
- 9.经监察部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人民法院等调查属实,判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物业服务企业不良行为信息:

- 1.合同届满或业主大会作出解聘合同后,不按规定移交物业管理用房、物业管理资料;
- 2.将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部物业管理业务一并委托给他人;
- 3.挪用专项维修资金;
- 4.出租、出借、转让资质证书;
- 5.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物业管理;
- 6.聘用未取得物业管理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物业管理活动;
- 7.未经业主大会同意,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用途;

- 8.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
- 9.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
- 10.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
- 11.超越资质等级承接物业管理业务;
- 12.不按规定及时办理资质变更手续;
- 13.取得资质证书后降低企业资质条件;
- 14.未履行物业承接查验义务的或擅自承接未经查验的物业(建设单位未竣工验收即交付物业情形除外);
- 15.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6.不履行物业服务合同,业主投诉较多或同一物业管理区域内月度投诉5次以上、季度投诉10次以上、年度投诉20次以上(均含本数),且情况属实的;
- 17.合同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擅自弃管物业管理项目;
- 18.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 19.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 20.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 21.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项目经理对本企业承接管理项目严重违法、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负有直接责任;
- 22.其他物业企业未撤出承接管理项目前强行进驻接管;
- 23.不按照法律规定,采取胁迫等手段维护企业自身合法权益;
- 24.参与垄断经营,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查证属实;
- 25.发生其他违约或侵权行为;
- 26.未按规定在河南省物业服务企业综合管理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物业管理相关信息;
- 27.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 28.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 29.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物业管理负责人、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 30.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 31.不按规定上报相关信息或统计报表;
- 32.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房地产经纪机构不良行为信息:

- 1.捏造、散布虚假信息,鼓动房地产权利人提价,或者与委托人、其他经营者相互串通,捂盘惜售、炒卖房号、操纵市场价格;
- 2.以隐瞒、欺诈、胁迫、贿赂、恶意串通、诋毁或者贬低同行,阻碍或者搅乱同行提供经纪服务的房地产交易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诱骗消费者交易或者强制交易;
- 3.泄露或者不当使用委托人的个人信息或者商业秘密,谋取不正当利益;
- 4.未经委托,擅自拨打电话、发送信息、上门洽谈等方式骚扰他人并造成当事人投诉;
- 5.为不符合交易条件的保障性住房和禁止交易的房屋提供经纪服务;
- 6.为委托人违法违规交易行为提供房地产经纪服务;
- 7.为明知已由其他房地产经纪机构提供独家代理服务的房地产提供经纪服务;
- 8.同时代理同一房屋的销售与承租、出租与承租,增加客户经纪服务费用;
- 9.擅自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
- 10.利用自制格式合同文本或采取修改合同示范文本名称、内容、增加补充条款等方式侵害当事人合法权益;
- 11.为交易当事人规避房屋交易税费、多贷款等目的,就同一房屋签订不同交易价款的合同提供便利;
- 12.对交易当事人隐瞒真实的房屋交易信息,采取低价收进高价卖(租)出房屋、设置房屋租赁空置期等方式赚取差价;
- 13.以代收代付等形式侵占、挪用或者拖延支付房地产交易资金及其他费用;
- 14.违反有关规定从事居间、代理业务范围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
- 15.房地产经纪人员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自己名义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以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名义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同时在两个以上房地产经纪机构或分支机构从业;
- 16.伪造、变造、买卖、租借房地产经纪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或注册证书;
- 17.伪造、涂改交易文件和凭证;
- 18.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 19.资质有效期满,未按规定时限申报延续手续,并继续执业;
- 20.超越业务范围承接房地产经纪业务;
- 21.未在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公示营业执照、备案证明文件、服务项目、服务内容、资金交易方式、收费标准以及相关房地产价格和息;
- 22.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未由从事该业务的房地产经纪人员签名;
- 23.未按照规定如实记录业务情况或者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
- 24.无正当理由不执行主管部门作出的已经生效的处罚或限期整改决定;
- 25.不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和未按要求注册,无故缺席管理部门组织召开的会议、培训等;
- 26.不履行服务合同,月度投诉3次以上、季度投诉5次以上、年度投诉10次以上,且情况属实的;
- 27.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 28.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房地产估价机构不良行为信息:

- 1.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 2.超越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承接房地产估价业务;
- 3.违反有关规定的行为;
- 4.违反《资产评估法》规定的行为;
- 5.违反《资产评估准则》规定的行为;
- 6.违反《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规定的行为;
- 7.违反《资产评估程序规范》规定的行为;
- 8.违反《资产评估报告指南》规定的行为;
- 9.违反《资产评估档案管理办法》规定的行为;
- 1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约定书基本规范》规定的行为;
- 1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内部治理指引》规定的行为;
- 1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客户投诉处理指引》规定的行为;
- 1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诚信建设指引》规定的行为;
- 1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风险管理指引》规定的行为;
- 1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信息化建设指引》规定的行为;
- 1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1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档案管理办法》规定的行为;
- 1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1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2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3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4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5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6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7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8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1.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2.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3.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4.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5.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6.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7.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8.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99.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 100.违反《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告编制指引》规定的行为;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

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1.其他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安全以及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

12.发生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

13.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属实或被其他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行政处罚;

14.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注册建造师对本企业承建项目发生重大违法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群体或越级上访事件负有直接责任;

15.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暨一体化平台中录入、更新企业及人员相关信息;

16.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参加全省资质动态考核的、不接受资质审批部门监督检查的、动态考核中被限期整改和降低资质等级的;

17.不配合对业主咨询投诉事项进行调查;

18.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通信方式、办公地址等事项变更或变动后不及时告知行政主管部门;

19.资质动态考核周期(一年)内,企业相关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进行转让、转租或借出;

20.经监察、司法机关确认有行贿行为的。